# 关于广宗县 2016 年总决算情况的报告

2016 年，面对严峻复杂的财经形势、异常尖锐的收支矛盾和艰巨繁重的改革任务，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，全县各级各部门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，认真落实省十二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有关决议，牢固树立新发展理念，积极发挥财政职能，深化财税改革，优化资金配置，加强执行管理，坚持稳中求进、改革创新，着力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，推进发展方式转变，全力保障改善民生，全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顺利。

**一、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**

2016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838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12.0%，比上年增长（以下简称增长）23.2%。其中：税收收入 13743 万元，增长 22.4%；非税收入 4095 万元，增长 26.3%。加上省级补助收入 103151 万元、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16502 万元、上年结转资金 7371 万元、调入资金 7314 万元，收入总计 152176 万元。

2016 年县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为 145663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8.8%，支出进度为近年来新高，增长 12.4%。加上上解省级 757 万元、一般债券还本支出 3983 万元，支出总计 150403 万元。

收支相抵后，结转下年支出资金 1773 万元。

**二、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**

2016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收入 36430 万元，完成预算的 189.6%，增长 189.1%。加上省级补助收入 2933 万元、专项债券转贷收入 10878 万元，上年结转资金 2176 万元，收入总计 52417 万元。

2016 年县级政府性基金支出 46436 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 95.1%，增长 206.4%。加上政府性基金调出 1198 万元、专项债券还本支出 2378 万元，支出总计 50012 万元。

收支相抵后，结转下年支出项目资金 2405 万元。

**三、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**

2016 年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0510 万元，加上上年结余资金 20880 万元，收入总计 51390 万元。县本级社会保险基金支出总计为 25528 万元。 收支相抵后，年末结余 25862 万元。

**四、中央和省级转移支付情况**

2016 年中央和省对我县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 103151 万元：（1）返还性收入 1211 万元，包括：增值税和消费税税收返还 464 万元、所得税基数返还 285 万元、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税收返还 754 万元、其他税收返还收入-292 万元；（2）一般性转移支付补助 70583 万元，包括：体制补助 497 万元、均衡性转移支付 29632 万元、老少边穷转移支付 4623 万元、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10734 万元、结算补助 240 万元、成品油价格和税费改革转移支付 811 万元、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 901 万元、义务教育等转移支付 3163 万元、基本养老保险和低保等转

移支付3313万元、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等转移支付6240万元、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1532万元、产粮（油） 大县奖励资金 323万元、固定数额补助6518万元;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2056万元;（3）专项转移支付补助31357万元。

2016年中央和省对我县政府性基金专项转移支付 2933万元，包括：农业土地开发资金200万元、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2630万元、彩票公益金103万元。

**五、举借债务情况**

2016年，收省债券转贷收入共计27378万元，其中：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16500万元、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转贷收入10878万元。此外，置换债券（一般债券）1000万元用于偿还以前年度地方政府债券本金。新增债务转贷收入主要用于市政建设、交通基础设施建设、农村民生工程、教育科学文化建设等公益性项目。

**六、存在的问题和下步工作措施**

在总结预算执行成效的同时，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，财政运行和管理中也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,主要表现在:经济稳中向好，但不确定因素仍很多，财政收入持续增长的动力不足，加上各当面刚性支出不断增加，各级收支矛盾日趋尖锐；社会保障、公共服务水平相对不够高，与人民群众期盼还有一点差距；基本养老保险收支平衡问题，需要提前着手研究解决措施；专项支出进度偏慢。这些问题即是各界关注的热点，也是财政工作的难点，我

们将高度重视，强化预算管理，完善制度机制，认真加以解决。

**（一）着力深化财税体制改革。**依据《河北省预算管理规定》和《河北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》，优化绩效预算管理机制，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，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水平。

**（二）着力防控财政运行风险。**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控，严格政府债务限额管理，严禁违规变相举债，规范PPP、政府投资基金等新型融资模式运行，确保不出现债务风险。

**（三）着力推进依法规范理财。**依法加强税费征管，完善综合治税机制，优化税收环境，推动收入合理增长，进一步提高收入质量。硬化预算约束，加快支出进度；加强重大政策、重点项目的绩效评价，将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挂钩；强化财政监督和审计检查，对违犯财经纪律问题严肃处理；完善内控制度，健全长效机制。进一步加强预决算公开，严格落实公开要求，主动接受人大和社会监督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管理透明度。